

食堂餐厨废弃物管理规范

（一）食堂应当设置专门的餐厨废弃物收集设施并明显标识，废弃物存放容器配有盖子，防止有害生物侵入、不良气味或污水溢出，防止污染食品、水源、地面、食品接触面（包括接触食品的工作台面、工具、容器、包装材料等）；废弃物存放容器的内壁光滑，易于清洁；餐厨废弃物的存放容器及时清洁，必要时进行消毒。

（二）食堂产生的餐厨废弃物应当在餐后及时清除，并按照环保要求分类放置、及时清理，不得溢出存放容器。

（三）食堂产生的餐厨废弃物应交由有资质的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单位处理，索取并留存餐厨废弃物收运者的资质证明复印件（需加盖收运者公章或由收运者签字），与其签订收运合同。

（四）建立餐厨废弃物处置台账，详细记录餐厨废弃物的处置时间、种类、数量、收运者等信息。

